

河南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

(洪汝河洼地汝南县)

施

工

合

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主管部门： 汝南县水利局

发包人（全称）： 汝南县水利项目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洪汝河洼地汝南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河南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洪汝河洼地汝南县）。

2. 工程地点： 汝南县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豫发改审批 [2023]25 号。

4. 资金来源： 国债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 6月 2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12月 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佰肆拾伍万贰仟玖佰玖拾叁元肆角（¥ 4452993.4 元）；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开工进场后预付 30%，分部工程验收合格拨付至 50%工程款；合同工程验收合格后拨付至 80%工程款；竣工验收后拨付至 97%；质保金为合同价的 3%，质保期满复验合格后支付全部质保金。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赵英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汝州市水利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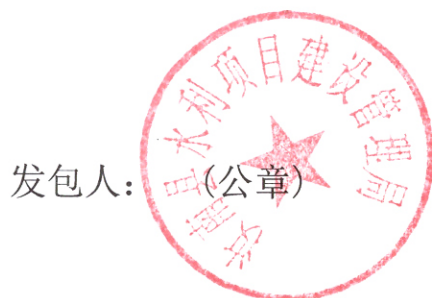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仕华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地点: 2024.6.21

签订时间: 县水利局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良文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发包人：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

1.1.1.2 承包人：

建造师：

1.1.1.3 监理人：

总监理工程师：

1.1.2 工程和设备

1.1.2.1 永久工程：河南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洪汝河洼地汝南县）

1.1.2.2 临时工程：

1.1.2.3 单位工程：

1.1.2.4 永久占地：

1.1.2.5 临时占地：

1.1.3 日期

1.1.3.1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 6月 25日

1.1.3.2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12月 14日

1.1.3.3 缺陷责任期：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解释顺序为：

1.3 合同生效的条件：经双方签字确认盖章后生效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数量：开工前 14 天内提供图纸壹套

1.4.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根据国家规定工程所需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期限、数量：（原件一份，复印件两份）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后 14 天内

1.4.3 监理人签发图纸修改的期限：不少于该项工作施工前 14 天

1.5 联络

1.5.1 联络送达的期限：两天内送达，送达地点：承包人项目部。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时间：开工之日前 14 天（如工程地质报告、地下管线图等）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须经发包人批准行使的权力：如：开工令、工程款支付、工程变更等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2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方便的内容：施工用地、水、电、道路等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方便可能发生费用的处理方法：费用由承包人或使用人支付

4.3 承包人项目经理

4.3.1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在监理人颁发本工程工程接收证书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它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同时每个月项目经理不少于 22 天必须待在项目部主持工程施工；除非经过发包人书面许可，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赵荣华

职称：中级

注册职业资格证书：31412020202102931

项目经理职权：按通用条款执行

项目经理到任期限：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4.4 不利物质条件

4.4.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根据工程特点双方约定）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的材料、工程设备：

5.1.2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时间：供货前 7 天内

5.1.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及费用：由承包方负责接收和保管，如发生丢失、损害有承包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

6. 进度计划

6.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安全施工方案等

承包人报送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报送施工进度计划为每月 25 日前；报送施工方案为开工前七天内

监理人批复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收到方案后七天内

7. 变更的程序和原则

变更的原则：按通用条款执行。

8. 本项目应接受相关部门监督工作。工程量变更部分以通用条款为准。

9.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本合同不考虑物价涨跌因素。

10. 竣工结算

10.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15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根据承包人投标的清单报价的合同价款及监理方实际确认工程量调整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10.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15 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结算报告后通知承包人支付工程结算价款。

11. 竣工验收程序：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按照通用条款的约定向发包人报送竣工书面的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在收到申请后及时会同财政、审计等相关单位进行工程验收，并于收到申请后 30 日内完成验收工作。发包人在完成竣工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报送竣工决算相关资料。

12. 工程款支付方法：

合同签订开工进场后预付 30%，分部工程验收合格拨付至 50%工程款；合同工程验收合格后拨付至 80%工程款；竣工验收后拨付至 97%；质保金为合同价的 3%，质保期满复验合格后支付全部质保金。

13. 质量保证金

13.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合同价的 3%。

1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方法：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时一次性扣除。

14. 计量：

承包人对已完成的工程量向监理人员提供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计量资料，向发包人提供付款申请单，并提交工程发包单位相关部门审核后报请财政部门。

15. 违约责任

15.1 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原因，致使本合同项目未能按期竣工的，承包人应从本合同约定的竣工之日起、按本项目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对发包人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金。

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但在不可抗力因素发生之前，由于承包人单方违约已经造成工程延误的，即使因不可抗力所产生的建设工程实质性损坏等风险责任，仍应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不得因此主张免责。

15.2 逾期超过 180 日仍未竣工的，或者本项目实施期间，因承包人单方面原因擅自停工超过 15 日的，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对承包人已完工的工程量经汝南县审计部门审核确认后，发包人有权将该项目转包他人实施。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优先从履约担保金中扣除，履约担保金不足支付损失的，则承包人

中标通知书

编号:

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河南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洪汝河洼地汝南县）施工 施工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中标候选人公示等工作，确定你公司中标。中标内容及条件如下：

中标价：4452993.40 元。

中标工期：180 日历天。

质量目标：合格。

项目经理：赵英华，注册建造师编号：豫 1412020202102935。

技术负责人：王炜，职称：中级。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及时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 施工 合同。

招标人：_____（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日期：2024 年 6 月 17 日